

招远市气象局

招远市气象局 关于实施人工增雨作业的公告

为缓解我市旱情和森林防火压力，我局决定将适时开展人工增雨作业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》和《人工影响天气管理条例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。

一、作业时间：2024年5月25日夜间至5月26日白天，根据天气条件择机实施人工增雨作业。

二、作业地点：张星、金岭、道头、大秦家人工增雨作业点。作业区域为以作业点为中心、半径为10公里内的区域。

三、注意事项：

(一) 作业使用设备为地面作业装备，具有一定的危险性，在作业禁区范围(以作业点为基准,作业点前方 180° 内半径300m的扇形区和后方 120° 内半径50m的扇形区)内严禁任何人进入。

(二) 在作业区域内(离作业点半径10公里左右范围),如发现人工增雨作业弹残骸或故障弹,请立即向招远市气象局或当地派出所报告,不可擅自拆除、搬动或储藏。如发现火箭残体降落时,请注意避让。

四、招远市气象局联系电话: 0535-8242019。地址: 烟台市招远市金城路99号。

特此公告。

